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ZHANG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華章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73)

**執行董事之委任及辭任
及
更改以配售方式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執行董事之委任

華章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陳宏衛先生(「陳先生」)將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2022年4月1日起生效。

陳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陳宏衛先生，48歲，於1996年自恩施州民族技工學校畢業，並獲授機械製造與自動化證書。陳先生於企業管理及營運管理方面擁有超過26年經驗，期間彼獲得有關各種業務的有效生產自動化管理的行業知識及經驗。加入本集團前，陳先生曾於1998年至2002年在廣東三星機械設備有限公司擔任項目經理。於2003年至2017年，陳先生在齊合天地集團有限公司(現稱齊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976)擔任裝備綜合部副經理及副總工程師。於2017年3月至2022年2月，彼於浙江和合環境資源有限公司擔任總經理助理、副總工程師以及裝備綜合部總監。陳先生自2019年起擔任本公司附屬公司華章環境資源投資有限公司的技術總監。自2022年2月起，陳先生一直擔任浙江華章科技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及廣東華章物流倉儲有限公司董事，該等公司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

陳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據此，陳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固定任期為三年，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於本公司股東大會退任及重選連任。陳先生有權就其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每年收取合共500,000港元的薪酬。除酌情花紅外，亦會按董事會不時釐定或將釐定的方式向陳先生發放表現花紅，以表揚其對本公司所作貢獻。薪酬乃由董事會按照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經參考陳先生的經驗、職責、責任及當時市況以及向其他執行董事所提供薪酬待遇後所作推薦建議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陳先生於182,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陳先生(i)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及被視作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的任何權益及淡倉；(ii)過去或現時概無於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及(iv)於過去三年概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任何其他重大任命及資格。

陳先生並不知悉有關其委任的任何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藉此機會歡迎陳先生加盟本公司。

執行董事之辭任

甘軍先生(「甘先生」)已因其他個人事務而辭任執行董事職務，自2022年4月1日起生效。甘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概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的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甘先生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

更改以配售方式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5月9日有關於聯交所GEM上市(「上市」)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當中載列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ii)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12月23日有關由GEM轉往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公告；及(iii)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有關上市所得款項用途的中期報告(「**2022年中期報告**」)。除本公告另有訂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及2022年中期報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2022年中期報告所披露，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48.1百萬元(原先以招股章程約59.5百萬元計值)(「**所得款項淨額**」)。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從所得款項淨額中動用約人民幣26.3百萬元。於2021年12月31日，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金額約為人民幣21.8百萬元。

經審慎考慮本集團目前的商業環境及發展需要後，董事會議決將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21.8百萬元建議用途(原先分配用於(i)擴大產能；(ii)成本節省建設；及(iii)提升本集團的市場知名度及形象)更改為以下用途：

- (i) 約人民幣8百萬元用於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 (ii) 約人民幣5百萬元用於研發開支；及
- (iii) 約人民幣8.8百萬元用於行政及管理開支，其中約人民幣3百萬元、約人民幣1.5百萬元、約人民幣3百萬元及約人民幣1.3百萬元將分別用於主要僱員的薪金調整、聘請額外僱員、支付法律及專業顧問開支以及其他公司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的原先分配及經修訂分配載列如下：

	所得款項 淨額的原先 擬定用途 (人民幣 千元)	2022年中期 報告所披露 已動用金額 (人民幣 千元)	2022年中期 報告所披露 未動用金額 (人民幣 千元)	未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的建議 重新分配 (人民幣 千元)	悉數動用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的 預計日期(附註)
擴大產能	23,521	18,299	5,222	—	—
成本節省建設	15,709	—	15,709	—	—
持續的產品開發和創新	5,208	5,208	—	—	—
提升本集團的市場知名度 及形象	3,385	2,516	869	—	—
提升目前的信息管理系統	260	260	—	—	—
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	—	—	8,000	2022年12月31日 或之前
研發開支	—	—	—	5,000	2022年12月31日 或之前
行政及管理開支					
— 主要僱員的薪金調整	—	—	—	3,000	2023年12月31日 或之前
— 聘請額外僱員	—	—	—	1,500	2022年12月31日 或之前
— 法律及專業顧問開支	—	—	—	3,000	2022年12月31日 或之前
— 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	—	—	1,300	—
	<u>48,083</u>	<u>26,283</u>	<u>21,800</u>	<u>21,800</u>	

附註：悉數動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計日期乃基於本集團對未來市況的最佳估計計算得出，惟可能根據當前及未來市況發展而有所變動。

更改上市所得款項用途的理由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研究和發展、製造和銷售工業產品、項目承包服務、環保產品業務及提供支援服務。

自上市以來，本集團一直實行所得款項淨額的原先分配計劃，以滿足其業務需要，並通過(其中包括)投資額外設備及機器以及進行廠房翻新等方式提升本集團的整體產能及效率。考慮到上述原先分配計劃於接近九年前制定，且大部分所得款項淨額已相應動用，董事會認為應將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重新分配用於其他業務用途，為本集團提供更大靈活性以應對瞬息萬變的市場發展及狀況，提升本公司使用所得款項淨額的效率，並更好地應對合規要求。

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上述更改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屬公平合理，可更好地滿足本集團當前的業務及營運需要。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長期業務發展方向仍與招股章程的披露資料一致，且上述更改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並不會對本集團的現有業務及營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董事會將持續評估本集團的業務目標，並可能於必要時更改或修改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計劃，以應對不斷變化的市況並爭取本集團的業務增長。

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並無其他變動。

承董事會命
華章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方暉

香港，2022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方暉先生、王愛燕先生及甘軍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石成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邢凱能先生、姚楊洋先生及張東方女士。